

新北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115 學年度專任助理甄選簡章

壹、依據：新北市 115 學年度英語教育資源中心運作計畫及新北市英速魔法學院人員管理要點。

貳、甄選名額項目：專任助理「專任缺」正取 1 名、「職代缺」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參、基本資格條件：

一、未具雙國籍或多國籍之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需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

二、大學以上畢業者。

三、資訊能力佳，熟悉電腦文書操作（如：WORD、EXCEL、PowerPoint...等）。

四、具溝通協調能力，品行端正且具服務熱忱，能配合英語教育資源中心任務工作者。

五、無教師法第 19 條之情事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

肆、加分條件：具英語專長，且英語檢定達 B1 級以上（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並出具證明者。

伍、工作內容：

一、協助辦理本市英語及雙語教育相關業務。

二、協助本市外籍英語教師考核訪視相關業務。

三、協助各項計畫經費管控及核銷相關事宜。

四、協助資料整理、文書處理、行政庶務等工作。

陸、工作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8:00 至下午 5:00（12:00~13:00 午休）。

柒、上班地點：新北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設置於修德國小境內：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 3 號）

捌、僱用期間：

一、專任缺 1 名：聘期原則自 115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起（視實際到職日起支薪。表現評定優良者，得於次學年度優先續聘）。

二、職代缺 1 名：聘期原則自 115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二）至 116 年 5 月 2 日（星期日）止（視實際到職日起支薪）。經錄取者，應自 115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起先以部分工時方式到職協助業務推動（部分工時期間依實際工作時數核給薪資），並自 115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二）起轉為全職聘任。

玖、薪資報酬：

一、**專任缺**1名：比照約僱五等 38,948 元支薪（含勞、健保）。

二、**職代缺**1名：

（一）自 115 年 8 月 17 日至 115 年 11 月 2 日止，以時薪 196 元計薪，並依實際工作時數核給薪資（含勞、健保）。

（二）自 115 年 11 月 3 日至 116 年 5 月 2 日止，比照約僱五等 38,948 元支薪（含勞、健保）。

三、年終獎金：1.5 月，依全職職位之實際在職月份比例計算。

壹拾、報名方式：

一、請於 115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3:00 前將甄選報名表、自傳表（如附件）及報名繳驗證件合併為同一檔案（各項文件須為彩色，以 PDF 檔傳送），寄送至本中心電子信箱：englishcentertpc@gmail.com。

二、電子檔寄送後請來電確認，本案聯絡人：杜小姐，電話：(02)2980-0495 分機 187。

三、本中心將於 115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16:00 前擇優並電話通知參加筆試及面試。

壹拾壹、繳驗證件：

一、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二、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

三、甄選報名表（含自傳）。

四、如有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請檢附。

五、凡持國外學歷報考者，報名時需繳驗下列證件，始得依規定受理報名：

（一）經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及經公證之中文譯本。

（二）經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及經公證之中文譯本。

（三）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境紀錄。

（四）國外修業學校之行事曆。

六、其他相關證件（如：身心障礙手冊、工作經驗證明...等）。

壹拾貳、甄選方式及錄取方式：

一、甄選方式：

（一）初審：履歷及資格書審。

（二）複審：筆試、口試。

二、錄取方式：依分數高低擇優錄用；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壹拾參、甄選流程及地點：

- 一、筆試：115年7月21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於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舉行。
- 二、口試：115年7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30開始，每人15分鐘。口試順序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

壹拾肆、錄取公告：

- 一、115年7月21日（星期二）下午6時前於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官網(<https://englishcenter.ntpc.edu.tw>)及修德國小(<https://www.sude.ntpc.edu.tw>)網站公告甄選錄取名單。
- 二、經獲錄取者，須於115年7月22日（星期三）中午12時前至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或修德國小人事室辦理報到，若逾期將取消錄取資格，並由本中心通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 三、正式上班日：
 - （一）專任缺1名：115年8月3日（星期一）上午08:00。
 - （二）職代缺1名：115年8月17日（星期一）上午08:00。

壹拾伍、本案聘用人員經錄取後先行試用一個月，經試用合格後正式僱用。

壹拾陸、本案進用人員屬適用勞基法之非編制人員，合約到期聘約即失效，另無法勝任工作者，應即解約，不得異議。

壹拾柒、本案所聘人員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新北市英速魔法學院人員管理要點」及「新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非編制人員管理要點」進用；其給假及特別休假依據「新北市政府非編制人員給假要點」核給。

壹拾捌、本案所聘人員係屬臨時人員，不適用公務人員任用法、俸給法、考績法，退休法，撫卹法、保險法、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辦法、死亡撫慰金等法規之規定，另於取得公務人員任用資格後，契約所僱用之年資不予採計提俸給，亦不得併計為退休年資。

壹拾玖、查詢電話：2980-0495 轉 187（英資中心 職缺及工作內容相關問題）；
或 102（人事室 簡章問題）。

新北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115 學年度專任助理甄選報名表

編號: _____

符合專長: 英語 其他: _____

姓名		英文姓名 (姓氏在前)		性 別		請貼照片 (請貼最近三個月 2 吋半身正面相片)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護照號碼		外國國籍 (如無外國國籍, 請註明「無」)									
通訊處	戶籍地					電話號碼	住宅: 手機:				
	現居所										
	電子郵件信箱										
最 高 學 歷											
學校名稱	院系科所	修業年限				畢 業	結 業	肆 業	教育程度 (學位)	證書日期文號	
		起(年、月)	迄(年、月)								
工 作 經 歷											
服務機關(構)		職稱		服務期間			服務證明書名稱				
專 長											
專長項目	證照名稱	生效日期			證件日期文號	認證機關	專長描述				
		年	月	日							
繳交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學經歷及相關證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手冊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報名者簽章:											
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審核人簽章:							

新北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115 學年度專任助理甄選自傳表

編號：_____ 姓名：_____ 生日：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一、自我介紹：(含家庭背景及學、經歷)

二、工作理念：

三、專長、興趣：